证券代码:002121　证券简称:科陆电子　公告编号:201211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通知已于2012年3月23日以传真、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2012年3月30日上午10:00在公司行政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的本次会议董事10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10名。公司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饶陆华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与会董事经过讨论，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为进一步降低管理成本，提升公司管理和运营效率，维护公司整体效益，公司拟清算并注销下属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海顺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顺投资”）。

海顺投资成立于2007年11月12日，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袁继全，注册地址为：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工业村T2号A区5楼A4（双限办公），经营范围：投资高新技术企业、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

截止2011年12月31日，海顺投资总资产10,363,002.83元，总负债600.15元，净资产10,362,402.68元；2011年度实现营业收入0元，营业利润4,277.68元，净利润3,208.26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以上营业利润主要来自于该全资子公司资金产生的银行利息。

海顺投资的原有债权债务将由公司承继，其注销事宜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的发展和盈利水平产生重大影响。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组织开展对该全资子公司的清算、注销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章程修正案见附件一。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刊登于2012年3月31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充分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在保障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行为前提下，公司拟将总额为13,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6个月（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计算）。

具体内容详见2012年3月31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继续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212）。保荐机构出具的核查意见、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发表的意见详见同日的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转为定期存款的议案》；

为合理降低公司财务费用，适当增加公司募集资金存储收益，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计划和建设进度，拟将16,9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转为定期存款。

本公司及保荐机构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将分别与上述银行就该闲置募集资金转存定期存单事宜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或《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

具体内容详见2012年3月31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转为定期存款方式存放的议案》（公告编号201213）。保荐机构出具的核查意见详见同日的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授权的议案》；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拟向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申请1.2亿元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1年，自公司与银行签订借款合同之日起计算。综合授信额度总额内的其他借款事项、借款时间、金额和用途将依公司实际需要进行确定，并授权公司总经理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借款合同及其他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召开股东大会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定于2012年4月20日（星期五）下午14:00时在公司行政会议室召开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2012年3月31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召开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214）。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三月三十日

附件一：

公司章程修正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颁发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公司拟对《公司章程》做相应的修订，具体内容如下：

1、原第十三条?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电力设备、仪器仪表、软件工程、系统维护；提供相应的咨询、技术、安装、维修服务；自有房屋租赁；经营进出口业务（具体按深贸进准字第［2001］0656号资格证书经营）、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

现修订为：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电力设备、仪器仪表、软件工程、系统维护；电子通讯设备、射频识别系统及产品、移动手持终端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提供相应的咨询、技术、安装、维修服务；自有房屋租赁；经营进出口业务（具体按深贸进准字第［2001］0656号资格证书经营）、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三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121　证券简称:科陆电子　公告编号:201212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2年3月30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200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1256号文）核准，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446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22.5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50,350,000.00元，扣除与本次非公开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28,939,217.5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21,410,782.5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0年10月29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已对上述情况进行验证，并出具了立信大华验字［2010］141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并与相关子公司、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三方、四方监管协议。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截止2011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款利息3,190,244.03元，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90,728,190.68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共计333,872,835.85元，其中：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200,000,000.00元（已于2012年3月5日归还），闲置的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133,872,835.85元。

1、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转为定期存款的情况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2011年5月公司将部分募集资金以六个月定期存款方式存放，具体如下：

银行名称	募集资金专户	存单号	金额（万元）	开户时间
中国银行深圳时代金融中心支行	816813508308097001	1978354	3,000.00	2011年05月12日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442015066000525126 87	442000023492	2,000.00	2011年05月27日
平安银行深圳分行	6012100066192	00013708	3,000.00	2011年05月05日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深圳南山区支行	100243111160010002	粤00005094	1,000.00	2011年05月06日
深圳发展银行深圳福永支行	11005458535708		3,000.00	2011年06月10日
合计			12,000.00	

截止2011年12月31日，上述定期存款均已到期并转回相应募集资金专户。

2、第一次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及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总额为15,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六个月。公司已于2011年8月8日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总计15,000万元全部如期归还至公司相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3、第二次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总额为20,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六个月。公司已于2011年8月8日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总计20,000万元全部如期归至公司相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三）拟将部分募集资金转为定期存款方式存放的基本情况

经公司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为合理降低公司财务费用，适当增加公司募集资金存储收益，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计划和使用进度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转为七天通知存款及3个月定期存款，利率将执行中国人民银行指导利率。

拟转为定期存单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存款银行	金额@（万元）	期限	利率
1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	3,000.00	三个月	3.10%
2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	800.00	七天通知存款	1.49%
3	平安银行深圳分行	1,000.00	三个月	3.10%
4	平安银行深圳分行	800.00	七天通知存款	1.49%
5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500.00	三个月	3.10%
6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500.00	七天通知存款	1.49%
7	中国银行时代金融中心支行	2,500.00	三个月	3.10%
8	中国银行时代金融中心支行	1,000.00	七天通知存款	1.49%
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5,000.00	三个月	3.10%
1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1,800.00	七天通知存款	1.49%
合计		16,900.00		

本公司及保荐机构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将分别与上述银行就该闲置募集资金转转为七天通知存款及3个月定期存款事宜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或《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同时公司将在以定期存款方式存放部分募集资金实施后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承诺上述定期存款到期后其本金和利息将及时转入《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或《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规定的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或以存单方式续存，并通知保荐机构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公司不得对转存定期的存单设定抵押。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严格按《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或《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规定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进行支取。

（四）保荐机构发表的意见

（三）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作为科陆电子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人，赵铎、周强作为保荐代表人，就上述事项发表意见如下：

科陆电子将部分募集资金转为定期存款方式存放，没有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且已经科陆电子董事会审议通过。科陆电子将部分募集资金转为定期存款方式存放符合《证券发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平安证券同意科陆电子本次将部分募集资金转为定期存款方式存放。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决议

2、《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将部分募集资金转为定期存款方式存放的核查意见》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三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121　证券简称:科陆电子　公告编号:201214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12年4月20日下午14:00在公司行政会议室召开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2年4月20日下午14:00开始，会期半天；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2年4月19日—4月20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年4月2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年4月19日15:00至2012年4月20日15:00的任意时间。

（二）股权登记日：2012年4月17日

（三）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南区T2栋五楼公司行政会议室

（四）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参加股东大会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票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七）提示性公告

公司将于2012年4月17日就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发布提示公告。

（八）本次股东大会出席对象

1、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2年4月17日。在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由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具体内容刊登在2012年3月31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提交程序合法，资料完备。

2、本次会议拟审议如下议案：

①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②审议《关于继续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

③审议《关于公司向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授权的议案》。

以上议案①需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暨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三、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及地点：

1、登记时间：2012年4月18日（上午9:00-11:30，下午14:00-17:00）

2、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南区T2栋A、B区五楼本公司证券部，信函上请注明“参加股东大会”字样。

（二）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须持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持股证明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进行登记；

2、自然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持股证明进行登记；

3、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委托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证明进行登记；

4、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者传真方式办理登记（信函或传真方式以2012年4月18日17:00前到达本公司为准）。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股票平台，网络投票包括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操作流程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年4月2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该证券相关信息如下：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买入价格
362121	科陆投票	买入	对应申报价格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①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②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次类推。总议案对应申报价格100元，代表一次性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每一表决项申报的申报价格具体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格
	总议案（指一次性对议案1、议案2、议案3进行表决）	100.00
议案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00
议案2	关于继续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	2.00
议案3	关于公司向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授权的议案	3.00

③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

股东按下表申报股数：

表决意见种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对应的申报股数	1股	2股	3股

④确认投票完成。

4、计票规则

①在计票时，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和网络投票中的任意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出现重复投票，则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作为有效表决票进行统计。

②股东对总议案的表决包括对议案1至议案3的全部表决。如股东先对总议案进行表决，后又对议案1至议案3分项表决，以对总议案表决为准；如股东先对议案1至议案3分项进行表决，后又对总议案进行表决，则以对议案1至议案3的分项表决为准。

5、注意事项

①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②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③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④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⑤）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以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6、投票举例

①）股权登记日持有科陆电子股票的投资者，对公司所有议案投同意票，其申报如下：

股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2121	买入	100.00 元	1 股

②）如某股东对议案2投反对票，对其他议案投赞成票，申报顺序如下：

股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2121	买入	2.00元	2股
362121	买入	100.00 元	1 股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操作流程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①）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6-8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②）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1.00元	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2.00元	大于“1”的整数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咨询电话：0755-83239016。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①）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②）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③）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④）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为2012年4月19日下午15:00至2012年4月20日15:00的任意时间。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南区T2栋五楼

邮政编码：518057

联系电话：0755-26719528　　传真：0755-26719679

联系人：文　静、张南希

2、股东及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3、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的进程另行通知。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三月三十日

附：现场会议授权委托书和回执

附件一：

送 达 回 执

致：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本公司）拟亲自/委托代理人出席公司于2012年4月20日（星期五）上午10:00举行的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股东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营业执照号）：

联系电话：

证券帐户：

持股数量：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注：

1、请附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2、委托人出席的高须填写《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及提供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二：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　　）代表本人（单位）参加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4月20日召开的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代表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意见			
		投票数（股）			
		同 意	反 对	弃 权	回避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关于继续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				
3	关于公司向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授权的议案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附注：1、议案1至议案3，如欲对议案投同意票，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对议案投反对票，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对议案投弃权票，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对议案投回避票，请在“回避”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姓名（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

委托人证券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2012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121　证券简称:科陆电子　公告编号:201215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于2012年3月23日以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的通知及相关会议资料。会议于2012年3月30日在公司行政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3名监事全部参加了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徐景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一、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继续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3,000万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六个月，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降低经营成本，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同意继续将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13,000万元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二年三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165　股票简称:新日恒力　编号:临2012-004

宁夏新日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归还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宁夏新日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11月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2011年11月4日起不超过6个月。具体内容详见2011年11月5日的《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该笔资金实际使用3592万元，2012年3月30日公司已将该笔资金归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的保荐机构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宁夏新日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二年三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165　股票简称:新日恒力　编号:临2012-005

宁夏新日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宁夏新日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2年3月2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会议于2012年3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到董事11名，实到董事11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审议并通过《完善内部控制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工作方案（调整方案）》的议案。

该项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11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宁夏新日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二年三月三十日

宁夏新日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完善内部控制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工作方案

（调整方案）

一、公司基本情况介绍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宁夏新日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宁夏石嘴山惠农区河滨街

法定代表人：肖家守

注册资本：27395.35万元

成立日期：1998年5月11日

公司简称：新日恒力

股票代码：600165

上 市 地：上海证券交易所

经营范围：钢丝、钢丝绳、钢绞线等钢丝及其制品的生产和销售；建筑安装、建筑材料加工与生产；粮油机械及其他机械制造和销售；针织品、纺织品生产、加工和销售；洗精煤生产与销售；渔业养殖、加工与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等。

主营业务：钢丝、钢丝绳、钢绞线等钢丝及其制品的生产与销售；建筑安装、建筑材料加工与生产；粮油机械及其他机械制造和销售等。

（二）公司组织架构

宁夏新日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建立了完善的内部控制组织架构，保证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的规范运作。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按照《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依法保护公司、投资者和员工的合法权益。

公司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依法行使公司的经营决策权。负责执行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履行内部控制制度审议和监督权。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提名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支持。董事会秘书协助董事长处理董事会日常事务。

公司监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依法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内部控制度的监督和检查。

公司管理层负责组织实施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事项，接受监事会的监督，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执行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公司内控制度。通过组织、指挥、协调、监督等控制手段，保证公司持续经营。

公司组织结构见下图：

宁夏新日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组织机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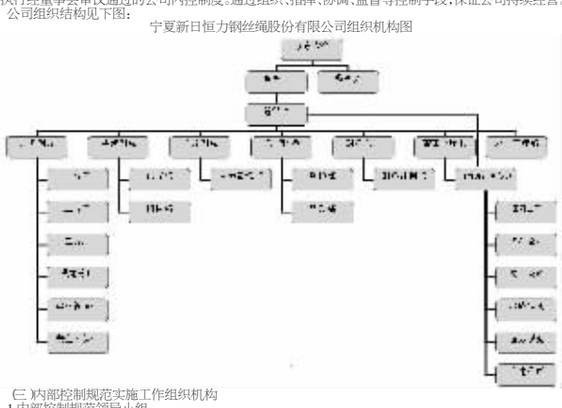

（三）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组织机构

1.内部控制规范领导小组

组　长：董事长

副组长：总经理

成　员：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各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2.内部控制规范建设工作组

组　长：财务总监

副组长：董事会秘书

成　员：证券法律事务部、财务计划部负责人，证券法律事务部牵头组织落实各项工作。公司10个职能部门至少选派一人参加内控建设的日常工作（可兼职）。

3.内部控制规范评价工作组

组　长：监事会主席

副组长：副总经理（行政）

成　员：人力资源部、技术研发部负责人

4.内部控制规范实施组织机构工作职责

①）内控领导小组职责：组织公司对内控机制建设的工作部署，落实公司制定的内控机制的基本制度和工作标准，按内控要求对公司内控体系的布局进行整体规划，监督内控机制工作的整体进程，确保内控机制有效运行等。

②）内控建设工作组职责：落实公司内控领导小组要求，按职责分工开展相关工作，协调召开内控建设工作会议，负责公司各项内控制度的建设，督办各部门开展内控工作等，证券法律事务部为牵头单位。

③）内控评价工作组职责：落实公司内控工作领导小组要求，按职责分工开展内控评价相关工作，督促落实公司制定的各项内控制度，负责日常工作的风险防控检查等，人力资源部为牵头单位。

具体责任部门及负责人

序号	工作内容	责任部门	负责人
1	企业内部控制—组织架构	证券法律事务部	部长
2	企业内部控制—发展战略	董事会	董事长
3	企业内部控制—人力资源	人力资源部	部长
4	企业内部控制—社会责任	证券法律事务部	部长
5	企业内部控制—企业文化	证券法律事务部	部长
6	企业内部控制—资金活动	财务计划部	部长
7	企业内部控制—采购业务	供应部	部长
8	企业内部控制—资产管理	财务计划部	部长
9	企业内部控制—销售业务	销售部	部长
10	企业内部控制—研究与开发	技术研发部	部长
11	企业内部控制—工程项目	设备工程部	部长
12	企业内部控制—财务报告	财务计划部	部长
13	企业内部控制—全面预算	财务计划部	部长
14	企业内部控制—内部信息传递	证券法律事务部	部长
15	企业内部控制—信息系统	证券法律事务部	部长

5.内控实施工作预算

本次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预算费用包括：

①）咨询、学习、培训费；

②）内部控制审计费；

③）内部规范实施过程中发生的办公费、差旅费及其他费用。

本次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所发生的费用在董事会专项费用中列支，总额预计30万元，根据实施工作的实际情况确定。

二、内部控制目标、原则和工作范围

（一）内部控制目标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的要求，建立适合公司自身业务特点的内部控制体系，满足监管法规、资本市场及提升自身管理水平的要求，达到保证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实现内部控制目标。

公司将通过制定合理的实施方案，积极开展调研，组织人员培训，建立业务流程的内部控制手册，使管理规范、运行流畅、风险可控、信息充分，完善公司内部控制体系。

（二）内部控制原则

遵循《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要求的全面性、重要性、制衡性、适应性和成本效益原则，切实提高公司规范性、独立性、透明性的运作水平。

（三）内部控制工作范围

按《企业内部控制规范》的要求，认真检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与《企业内部控制规范》的差距，梳理相关业务流程，查找缺陷，编制风险清单，进行内部评价、接受外部审计，重点放在财务、投资、信息披露等相关工作。

三、内部控制建设工作计划

（一）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总体方案

按照财政部、证监会、审计署、银监会、保监会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和上交所发布的《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的规定，按照宁夏证监局宁证监发［2011］46号文“关于开展以完善内部控制为重点的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通知”的统一部署，结合公司行业特点和生产经营管理实际，计划在2012年6月15日前，完善以风险管理为目标与核心，以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及内部监督为主要内容，较为完善和有效运行的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现有管理制度和业务流程从决策、执行和监督三个层面进行全面梳理、优化，满足企业生产经营管理的内在需要和内外部监管机构的合规要求，全面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二）体系建立计划

根据总体工作方案和工作内容，制定了具体工作推进计划，大体分为三个阶段：第一阶段为启动阶段，第二阶段为体系建立阶段，第三阶段为报告阶段。

阶段	完成时间	工作内容
启动阶段	2011年4月10日	动员各部门学习内部控制规范制度及其参加相关培训
	2011年4月15日	建立本次活动项目组织体系
	2011年4月20日	咨询、学习对公司内部控制规范提出初步意见
	2011年5月15日	制定内部控制专项活动工作方案
	2011年5月26日	召开董事会审议内部控制规范专项活动工作方案
	2011年5月30日	方案报送宁夏证监局审核
体系建立阶段	2011年6月30日	清理规章制度、梳理业务流程，制定流程框架体系
	2011年7月10日	编制流程体系文件，进行风险的辨识、分析和评价
	2011年7月20日	将现有的政策、制度与风险对接，评价控制措施有效性
	2011年8月10日	深入分析、总结控制措施，修订、完善相关规章制度
	2011年8月20日	重大风险识别与评估，建立风险库
	2011年8月30日	相关资料汇总确认
	2011年10月10日	进一步梳理内控缺陷，制定内控缺陷整改方案
	2011年10月25日	制定公司内部控制手册
	2011年10月30日	向宁夏证监局报送活动进展的季度报告
	2011年10月31日	通报内部控制实施工作情况
	2012年4月30日	完成规章制度的修订
	2012年5月30日	完成内控手册的修订
报告阶段	2011年11月5日	确定负责内控评价工作组人员
	2012年4月30日	编制公司《内控自我评价工作计划》
	2012年6月30日	完成《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报告》
	2012年6月30日	确认外部审计机构
	2012年8月30日	完成外审报告
	2012年9月-11月	完成整改、试运行
	2012年12月30日	完成专项活动总结报告

四、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计划

（一）编制自我评价工作计划

1、自我评价范围

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范围包括公司本部。

2、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的业务流程

------编制自我评价工作方案

------确定内部控制缺陷的评价标准

------组织实施自我评价工作

------编制缺陷评价汇总表

------提出认定意见和整改意见

------完成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3、自我评价时间及人员分工

在实施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前，公司内控评价工作组，拟定自我评价工作方案，明确评价范围、工作任务、评价程序、人员组织、进度安